

吕梁市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的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吕梁市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围绕新时代政务公开职责定位，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，以公开促规范，以公开促服务，以公开促治理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推动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建设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一是持续加强基础信息公开，重新梳理各领域标准化规范化目录，明确公开内容、主体、时限、方式、渠道、依据等，按照目录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，并指导下级单位

的公开工作。优化调整了义务教育、征地补偿、城乡规划、食品药品监管、涉农补贴、社会救助、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救灾领域等9个领域的目录。二是加强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工作，围绕2024年度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及时公开其征求意见稿、解读材料和意见征集结果等信息。2024年，吕梁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13264条，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643条。全年共编发《吕梁市人民政府公报》6期，发行3600份，刊登文件87件，同步刊登政策文件起草单位咨询电话、文件解读等信息。同时，指导13个县（市、区）政府逐步规范政府公报编排格式，持续做好政府公报三审三校，确保政府公报信息发布及时、刊登内容准确，坚决维护政府公报的严肃性、权威性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一是修订了我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规范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，指导各行政机关依法依规答复，提高依申请公开答复的准确性。二是建立工作交流群，督促各单位严守时间节点做好书面答复，同时分享典型答复案例，加强对各单位的指导，促进业务水平的共同提高。2024年全市共收到和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662件，比上年增加282件，同比增长74%。其中自然人申请636件，占比96%，法人或其他组织申请26件，占比4%。处理结果中，予以公开272件，占比41%；部分公开72件，占比11%；不予公开15件，占比2%；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261件，占比39%，信访举报投诉等不予处理12件，占比2%；申请人撤销等原因其他处理18件，占比3%；转下一年办理12件，占比2%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一是提升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水平，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编制启用新版拟发文件公开属性及保密审查意见表，要求各单位发布对政府信息公开作出具体规定的文件前，提前征求市政府办公室意见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法律制度的协同性。二是深化行政规章、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，完善行政规章库建设，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统一使用吕政规发的发文字号，根据省政府要求调整网站公开版式，底数清晰，公开规范。2024年，全市新制发规范性文件75件。三是运用大数据监测手段，及时对已公开的涉及表述错误和错别字的政府信息进行实时监测，并人工鉴别、修改，确保政府公开信息的严谨性和准确性。

（四）解读回应方面。一是持续加大政策解读和咨询力度。严格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鼓励部门通过至少三种方式对文件进行解读，发布政策咨询目录，将政策解读与政策咨询同步进行。2024年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主动公开的政策性文件35件并全部进行了政策解读，发布政策性文件解读材料39条，其中图解35条，文字解读2条，新闻发布会解读2条。二是持续做好“市长信箱”办理工作，坚持以为群众办事、让群众满意为标准，不断提高“市长信箱”运行效率和处办质量，提高便民服务水平。全年度收到网民来信2819件，办结2348件，办结率85.7%，其余转入下一年度办理。

（五）平台建设方面。一是持续推进政府网站功能建设，优化了检索功能，规范了规章库文件、行政规范性文件和信息公开内容页面统一版式，确保公开信息的一致性和准确性。二是健

全机制规范政务新媒体开设运营。督促所有开设政务新媒体的单位建立完善新媒体运维工作机制，确保信息发布及时、信息内容准确、互动渠道畅通。三是继续办好“掌上公报”，优化政府公报电子版，在PDF版的政府公报上加入书签功能，实现文件的定位与跳转，极大优化了电子版的阅读体验。四是持续做好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维护工作，及时高效处理“我为政府网站找错”网民纠错信息。本年度我市共收到政府网站问题38条，全部按要求进行了办理和反馈，办结率100%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一是持续抓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。按照“周自查、月普查、季通报”模式，依托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和全省政务新媒体备案管理系统，指定专人对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全覆盖检查，对网站和新媒体实现常态化监管。二是狠抓政府网站安全工作。按照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以及公安和网信部门的检查要求，实时对政府网站进行安全监测，并不断完善防攻击、防篡改、防病毒等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网站平台安全、稳定、高效运行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75	54	41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2	0	0	0	0	0	2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7	0	0	0	0	0	7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2	0	0	0	0	0	2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38	8	0	0	2	2	25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1	0	0	0	0	0	11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9	1	0	0	0	0	10
	2. 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	0	0	0	0	0	0	0

	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 其他	16	2	0	0	0	0	18
	(七) 总计	624	15	0	0	6	5	650
四、	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12	0	0	0	0	0	1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26	36	16	6	84	8	0	2	0	10	9	4	2	2	17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仍有不少问题和差距。一是政府信息发布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、精准度仍需进一步提高；二是政策解读的精准性，解读方式的多样性仍需进一步提高。

2025年，我市将着重做好以下两方面工作：一是着力提升公开质效。及时根据国家、省政务公开新要求，指导督促各级各部门修订充实政务公开目录，不断扩大公开广度和深度。通过创新公开方式、提升政务公开精准度、提高咨询效率等方面不断提高公开质量。严把信息审核关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前“三审三校”制度与信息发布的日常巡检，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。加强日常监测，发现问题随时反馈，坚持季度通报，跟踪复查，确保整

改落实。二是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和宣传推广力度，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和生动活泼的语言，对政策文件进行多角度深度解读，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渠道，加大政府信息的宣传推广力度，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理解度，助力政策准确高效落实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吕梁市各级行政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7 日